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重新報驗申請書

報驗義務人：OO企業有限公司 報驗日期：113年1月5日

報驗案號：7C503000XXX 報驗數量：150 PCE

報驗品名/規格/型號：安全帶(繫身型) I 2AS I XX-01

生產地：臺灣 原檢驗機關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中分局

進口報單號碼：無

重新報驗類型：不合格部分退運 不合格部分銷毀 不合格部分改善

報驗不合格原因：減震器之伸長長度大於 650 mm，不符合國家標準 CNS

6701(85.10.30)之規定，經判定不合格在案。

改善計畫：擬更換織帶

，請貴分局准予申請重新報驗，特此申請，祈盼核准，實感便德。

此致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

報驗義務人：OO企業有限公司 (簽章)

負責人：林OO (簽章)

地址：彰化縣埔心鄉OO路OO號

電話：047-0000XXX

聯絡人：陳OO

中華民國 112 年 09 月 26 日